



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
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
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運動表現出色，入選了本校田徑隊代表，並將參加以下之比賽。為使 台端更瞭解本校安排，茲列相關詳情如下：

比賽名稱：香港青少年田徑分齡賽 2024 (三)

負責老師：蔡洛誼老師、許彥歡老師

日期：	2024 年 5 月 25 日 (星期六)	2024 年 6 月 1 日 (星期六)
比賽時間：	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6 時正	
比賽地點：	灣仔運動場 (香港灣仔杜老誌道 20 號)	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	比賽開始前 1 小時在比賽地點	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	比賽完結後 15 分鐘在比賽地點	
服裝：	學校運動套裝及校隊制服	
費用：	全免 (自備車費)	
備註：	如比賽當日教育局宣布本港全日制學校停課，或香港天文台於比賽開始前兩小時內發出任何颱風警告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該日舉行之賽事自動取消。	

(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，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。)

此致
貴家長/監護人

校長  謹啟

崔永浩



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

✕

【 回 條 】

(通函第 255/2023-24 號)

(請 20/5/2024 或之前將回條以 GRWTH App 回覆)

敬覆者：

本人 *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_中____班 () 有關參與是次「香港青少年田徑分齡賽 2024 (三)」之活動。本人確保參與上述活動的子女，身心均足以應付各項活動要求。我等亦會囑咐子女，著他們於活動期間聽從老師指示，時刻注意安全。

此覆
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崔永浩校長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五月 日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